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1、非独立董事：简军、石毅峰、简青、林新扬、陈重
- 2、职工代表董事：张仁朝
- 3、独立董事：陈刚（会计专业人士）、朱大旗、于玉群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各委员会成员
提名委员会	朱大旗	朱大旗、简军、于玉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玉群	于玉群、陈刚、张仁朝

战略委员会	简 军	简军、石毅峰、简青
审计委员会	陈 刚	陈刚、朱大旗、陈重

二、选举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2025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简军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公司法定代表人。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 1、总经理：石毅峰
- 2、副总经理：勾丽娜、尹永磊、李冬梅
- 3、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张仁朝
- 4、董事会秘书：李冬梅
- 5、证券事务代表：马乔骞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李冬梅、马乔骞

联系电话：010-85809026

传 真：010-85809025

电子邮箱：ir@imeik.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世茂大厦C座21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冬梅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马乔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任期为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一）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简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董事王兰柱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简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344,115股，王兰柱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216,861股，前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陈重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冯瑞瑞女士、张雅宁女士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上述人员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中陈重先生经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关于减持股份的规定和做出的公开承诺。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其他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石毅峰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相关内容。

2、勾丽娜女士，1982年6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中央党校经济管理大专学历，2003年3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华旗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店长、商场F类负责人、事业部经理、大客户经理、分公司经理、项目经理、电子商务经理，2010年至2016年6月，任北京爱美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大区经理、销售总监，2016年6月至今，任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销售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勾丽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5,514股股份，持有公司股东厦门客至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71%的份额，除前述情形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尹永磊女士，1982年9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药物制剂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7月任职于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7月至2007年8月任职于北京诺华制药有限公司，2007年9月至今历任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检验员、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公司副总经理。主导公司产品从研发输出到商业化生产，负责已上市产品的生命周期管理，负责公司生产基地资源管理和产线规划，负责安全生产体系建设，确保质量管理体系和安全管理体系充分、有效、持续运行并不断改进。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尹永磊女士直接持有公司4,595股股份，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厦门知信君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4%的份额，除前述情形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生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张仁朝先生**，1978 年 11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9 年任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总部财务经理；2010 年至 2016 年任美国华平投资公司副总监；2016 年至 2018 年任摩拜单车科技公司高级财务总监；2018 年至 2021 年任乐友国际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21 年 11 月至今任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2022 年 11 月至今任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3 月至今任艾美创医疗科技（珠海）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6 月至今任成都众兴美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8 月至今任上海维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4 月至今任 REGEN Biotech, Inc. 董事及代表理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仁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595 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李冬梅女士**，1984 年 11 月出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硕士，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2006 年至 2010 年担任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2010 年至 2011 年担任北京市金沃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至 2015 年担任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 年至 2016 年担任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 年至 2025 年担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5 年 6 月至今担任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事务及法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冬梅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未发生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马乔骞先生**，1983 年 6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 年 9 月加入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秘办主任，2021 年 5 月 14 日起担任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在加入爱美客前，马乔骞本人在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集团证券事务中心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等职。